

书间道
Book Review

一部足球的编年体史诗



《足球往事》
作者:乌拉圭作家爱德华多·加莱亚诺
版本:广西师大出版社2010年6月

《足球往事》一书的作者爱德华多·加莱亚诺，是乌拉圭著名记者、作家和小说家，其作品已被翻译为28种语言，著有《火的记忆》和《拉丁美洲被切开的血管》，后者也是此前唯一的一部中译著作。

《足球往事》，你可以说是作者是在借足球讨伐全球化，但这也仅仅是一位球迷的深沉之叹！

一个名记的三部曲

梁文道这样评价加莱亚诺：“当年拉美文学风潮最盛，每个文艺青年都抢着啃读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时，很奇怪为什么没有人提起过乌拉圭的加莱亚诺。”《拉丁美洲被切开的血管》是一个典型左翼记者的控诉，他控诉跨国企业与军人独裁政权总是不懈地吸噬拉美大地的血液。前两年，委内瑞拉总统查韦斯还在每周国家高峰会上激昂地向大家推介这本老书，使它再度登上畅销书榜，一时间传为笑谈。而《火的记忆》三部曲，则是一部由断简札记与沉思组成的悲怆史诗，属于他一个人的拉丁美洲编年史。

前锋和熊猫一样濒危

“当每一个热爱足球的读书人都交口称誉英国作家霍恩比最能写出球迷的悲与喜，说他是懂足球的作家时，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没人想起你眼前这一部《足球往事》。”梁文道在《足球往事》一书的序中这样写道。

是的，加莱亚诺除了作家这身份外，更是一位骨灰级球迷，多年来他的内心一直受到自己足球记忆以及足球现实的拷问。他希望通过这部作品，完成他的双脚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作为球场上无可救药的傻瓜和耻辱，我只能求助于用语言来描述这个我如此渴望却无情拒绝了足球”。

如他为拉丁美洲所做的一样，在《足球往事》一书中，加莱亚诺也用同样的手法替他心爱的足球写出了一部编年史（1934年世界杯—2006年世界杯），并且记录了百年来一个又一个巨星的诞生和陨落，从纳萨奇、加缪、埃里科、多明戈斯、莫雷诺、培德雷诺、巴博萨、萨拉、拉恩等看似遥远的巨星们，到我们所熟悉的贝肯·鲍尔、贝利、马拉多纳、克鲁伊夫、普拉蒂尼、罗马里奥、巴乔、齐达内、罗纳尔多。

加莱亚诺评价马拉多纳“为自己的双腿开价，付出的是自己的灵魂”“踢球，他就赢；小便，他就输”；评价巴乔“他的双腿似乎有自己的思想；他的双脚似乎依靠本能射门；他的双眼似乎能预见进球”；对于齐达内，“感谢他在比赛中精妙的表演，感谢他那充满蓝调的优雅，让我们能相信足球没有无可救药地滑向平庸和丑陋”，等等，他在书中都做了精妙的评论。

身为一名忠实的老球迷和老左派，加莱亚诺叹息足球世界的商业化，认为今天的足球已简化为一种职业，屈服于收益法则之下，没有了游戏的玩乐。“大家都在退守，几乎没有人突前。他们筑成一座中国式钢铁长城，守卫着己方大门，只有一名‘平原游击队员’在前场游弋，伺机反击”，“前锋和熊猫均属濒危动物”。可是他依然相信：正如我们，总是心灰，总是痛骂（可能一辈子说的粗话里有一大半献给了足球），最后却还是乖乖地把整个人交了出去。

世界杯：其实不分性别

有多少女性在世界杯期间咬牙切齿，建议所有的女性读这本《足球往事》，足球从来都不是只为男人而生的，它的魅力应该为所有人所欣赏。

加莱亚诺作为南美的球迷，他在书中以诗意的语言讲述了有关足球的方方面面，球员、裁判、教练、专家、球迷、偶像……这些围绕足球而产生的种种角色在他的笔下绽放出活样的光彩，即使这个世界包括足球已经足够商业化，但我们依然可以通过加莱亚诺的笔触领略到足球的魅力！

半凌空抽射、倒挂金钩、凌空射门、香蕉球、脚后跟、脚尖捅射、脚背推射……那些有类于盖世武功的绝佳技艺，在加莱亚诺的书中一一展示，那些足球上的奇迹也悉数由他心中落于笔下。作者在最后说他感到无法释怀的忧伤，只有真正的拉美球迷才会对足球有如此深厚的感情，就如梁文道所说，也许只有真正的拉美球迷才写得出《足球往事》。

快报记者 陈曦

先读为快
Read Faster北京姑娘姿色一般
为何招人喜欢

当然，了解北京姑娘的最好方式，莫过于与她们恋爱，当然，为了更好地了解她们，还得与外地姑娘也谈一谈，这样对比着谈，会得出什么结论呢？这方面我说说我个人的小经验吧——我的感觉是，与外地姑娘谈恋爱，好的时候，她们总有办法叫你真是恨不得为她们做些什么，不做就会觉得有点对不起她。

也该谈谈我一直喜欢北京姑娘了，从哪儿谈起呢？

先说长相上吧。说实话，北京姑娘初来乍到，猛一入眼，一准儿比东北和江南的都差。一般是形状各异的大脑袋，头发有点硬，可硬得不太美观，肤色偏黑，要非说细腻，那是讽刺她们，牙齿指数一般为负数。当她们瘦的时候，即使用手也很难找到她们的腰，胖起来与欧洲大妈有一拼，胯骨不仅宽，还经常冒失地从两侧支棱出来。胸部嘛，没谱儿，好不容易长对称了，却经常性地偏向两边，或者干脆往中间挤，你可不能说人家胸部长得不好，那是跟你看对眼儿呢，三个字儿——逗你呐。

优点呢？随便说说，那就是腿不太短，个子不太矮，猛一看有点不差的气势，行动起来不太像男的，如果你非要从她们的相貌上找优点的话。

你可以说，北京姑娘就凭这种姿色，为什么能招我喜欢呢？我

告诉你，那是因为北京姑娘妙趣横生的一张嘴，当然，还有她们的性格。

北京姑娘以说话讨人喜欢见长，这种见长，绝不表现在会说什么励志话、温柔话等等话上。一般来讲，你从北京姑娘嘴里很难听到夸奖，更多的是令人泄气的打击，那种打击是那么地准确，那么地断根儿，那么地惟妙惟肖，以至于你不得不发自内心深处地感到被她们说对了。更关键的是，用的还是叫人一听便哈哈大笑的方式，当然，是陪着别人一起笑话自己。外地人管这种话叫骂人，北京人管这叫亲热，如果你一旦习惯了这种迷人的说话方式，那么无论你听外地姑娘对你说什么话，都会觉得是假正经，没劲，没文化，无聊，粗俗，夸张，或者是，空洞。

举几个小例子吧，有一现在刚崛起的北京女作家叫赵越，相貌与本文开头所说的基本相符。作家聚会时，有一次，她拉着她刚从酒吧里挑中的男朋友，用手反复摸着他的脑袋，仔细地观察了再观察，生怕自己又找错了，然后忽然吃惊地大叫一声：“哎，瞧你，碰到我，多幸福，一找就找了个美女，你说，我怎么就没你运气好呢？”

赵越还有一女友叫三乐儿，上中学时就会堵着教室门儿跟老师辩论，老师劝她当一个女中学生不要化妆，她一听就急了，在众目睽睽之下，指着自己跟老师理论：“哎，老师，您瞧，就我这张脸，不化妆能看吗？”老师就这么硬生生地被她给说服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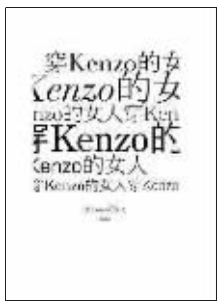
前几天还碰到过一北京姑娘，对我说起她现在的男友，她是这么说的：“瞧他那样子，真叫我有劲也不会往他床上使，成天闲得发慌，就跑健身房练空手道，一练，还真灵，昨天晚上刚试着用我这修长的单腿对着他的小短腿比划一下，谁知道立马儿激起了他的性欲，扑上来就把我给强奸啦，你说这人缺不缺德？”

（摘自石康《北京姑娘》，万卷出版公司）

悦读

Happy Reading

港女拜金 非诚勿扰



《穿Kenzo的女人》
作者:钱玛莉
版本:三联书店(香港)2010年7月

你听说过一个叫钱玛莉的香港女人吗？从1977年末开始，她把自己的故事写成一篇篇精致的文章，用连载的形式刊登在香港著名的《号外》杂志上。这些关于女人男人、爱情友情、职场情场的文字，没想到一连载就是整整七年。钱玛莉足足写了二十万字。这些文字不仅成为香港“本土文化独立宣言”（马家辉语），也成为“狮子山”时代的最佳见证，比之二十年后的火爆美剧《欲望都市》毫不逊色。

钱玛莉过的是典型的七十年代香港白领女性生活，被物质充斥得密不透风。所以，这本书里也到处可见各种名牌的身影。这些白领的脑子里，每天想的都是如何赚更多钱买更贵的奢侈品，如何嫁更有钱的老公，以此来赢得朋友们青睞的目光。小说一开始，钱玛莉就因为身着Kenzo牌衣服，被《号外》杂志的众编辑盛赞“有趣”。有人忽得灵感，给她开了个专栏——穿Kenzo的女人。从那天起，钱玛莉就把自己毫无保留地展现在读者面前，无论是新欢、旧爱、分手、失恋都一览无余。身边虽有

无数男人在追求她、供她选择，钱玛莉却在找寻一段“完美”的婚姻。最令她纠结的是：在爱情与金钱之间，究竟孰轻孰重？怎样去深入了解一个男人，以便确信自己要和他白头到老？

钱玛莉是高级白领，收入丰厚，可你千万不要误以为她会满足于现状。冷静的时候，她勉励自己通过努力得到更好的生活；但浮躁的时候，她也会发出这样的怒吼：“我已经厌倦做一个高级行政人员，我的梦想是一个高级行政人员无法达到的，我需要很多的金钱，唯一的方法就是嫁一个很有钱的丈夫。不要再在我的面前提起那些月入一万的男人了，和他们结婚是死路一条！”钱玛莉的话虽然说于二三十年前的香港，可在今天内地社会里，还是很有共鸣的。

钱玛莉生活的社会，应该就是鲍德里亚笔下的“消费社会”吧？法国著名后现代社会学大师鲍德里亚在他的经典著作《消费社会》中，为我们完美解读了我们身处的这个社会最重要的一个特质——消费。

过去的社会人与人之间的差异，是由诸如宗教、血缘、肤色等相对“不可变更”的因素决定的。而今时今日，人们则通过“消费”来区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而“消费社会”的特质在女性身上尤为显著。因为和社会中的男性“角斗”式的竞争相比，女性更多扮演“作为争夺对象进入男性竞争”中去的角色。因此，女性也会更多地考虑“自我取悦”。“她从来就不参与直接的竞争（除非是与其他女人争夺男人）。假

如她漂亮，也就是假如这个女人有女人味，她将会被选择。假如男人是真的男人，他就会像选择其他物品/符号（他的车、他的女人、他的香水）一样选择他的女人。”钱玛莉在《穿Kenzo的女人》中的一段内心独白恰好说明了这一点：“在朋友、同事面前，我是属于那类‘too good to be married’的女人；我的威势、我引人入胜的地方，就是我的美丽、高窈和单身，但假如我的美丽一旦消失，我的高窈和单身就会马上失去了意义，而我亦会沦为别人的笑柄。所以，很简单，我不能老！”钱玛莉怕老，怕失去美丽，这正好印证了鲍德里亚的结论：“在自我满足的旗号下，女性在一套完善的‘服务’中被间接地贬低。她的决定并不是自主的。”

香港人在经济腾飞的年代，曾误被“消费社会”的幻象所迷惑，以为香港的股票会永远往上涨，香港的楼价会永远往上涨。

其实，钱玛莉只是小说中的女主人公；现实中的“钱玛莉”是个男人，外表俊朗、气质儒雅、和蔼可亲，大名唤作邓小宇，是《号外》杂志的创始元老之一。笔者有幸于五月中旬在上海香港书展的造势活动上见过他一面，并向他提了一个问题：“您觉得香港人从完全不爱读书到开始喜欢读书的转折点是什么？”邓先生说了很多，可惜没有说到我心中的“标准答案”。在我看来，正是一次次金融危机使香港人开始反思在“消费社会”中，人不可以只追求物质“消费”，偶尔还应该读读书，找寻内心的富足。

许骥

新书推荐
New Books

《草芥子》等5部

作者:黄蓓佳
版本: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0年6月



1924年。小巷斜阳中，青石板、白栏杆和缠裹着红漆皮的门环……这是小梅香生活的年代。她和她的伙伴们，会有什么样的生活经历？那段故事，我们一定会感到陌生，但是又的确在我们之前发生过。

黄蓓佳最新系列长篇儿童小说，是通过5个不同时代8岁孩子的成长，书写中国100年的历史。作者选择这5个年份，考虑到时代的特殊性，结合了自己的兴趣，更考虑到了小读者的接受程度。

《与苏格拉底吃早餐》

作者:[英]罗伯特·罗兰·史密斯
版本:中信出版社2010年7月

我们一觉醒来，开始新的一天，但这一天意味着什么呢？如果你真有机会跟苏格拉底坐在一起享用卡布奇诺咖啡的话，或许，他会对你这样提问：“你的生活为什么一成不变呢？”或者“作为一个人，你具有什么样的价值呢？”或许，这些仿佛身在博物馆的哲人们还会为你解答“为什么天才和疯子二者是如此接近？”这个难解之谜。将哲学应用在日常生活中，让哲理变得亲切易懂。这本书幽默风趣，但，绝不愚弄读者。